

2025年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配合做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规范性文件起草工作，拟订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拟订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拟订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健全人力资源市场监管体系。

（三）负责促进就业创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就业创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制度、就业援助制度和职业培训制度，健全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负责就业、失业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组织实施国（境）外人员来我市工作政策。

（四）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拟订基本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贯彻全省统一的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续办法。拟订机关企事业单位离退休政策。拟订基本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并组织实施，编报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建议草案，参与监督市社会保障基金管理运营情况。负责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负责全市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经办管理业务的统筹协调指导。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

（五）统筹拟订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并组织实施，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组织实施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组织实施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

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违法案件。

（六）配合做好人才开发规范性文件起草工作。参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工作。负责专业技术人才和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工作。组织拟订全市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规划、政策以及留学回国人员来我市创新创业政策，并组织实施。健全落实博士后制度。协调推进全市人才服务体系建设。负责非教育系统公派留学管理工作。拟订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牵头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制定全市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办法并组织实施。推进职业资格制度改革，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拟订全市技工院校以及职业培训机构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组织和指导全市职业技能竞赛工作。拟订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并组织实施。

（七）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合同聘用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

（八）综合管理全市表彰奖励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落实国家功勋荣誉表彰制度。拟订政府表彰奖励制度，按照权限审核市政府实施的表彰奖励事项。

（九）负责全市事业单位工资福利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拟订企业人员工资收入分配调控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健全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福利政策。

（十）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的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一）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二）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烟台市委市政府及招远市委市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加大简政放权力度，优化服务流程，创新服务模式，发挥“互联网+”支撑作用，推进网上办事和业务协同，提升服务质量。加强监督指导，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创新监管模式，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信用监管”，提升监管效能。完善人力资源市场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政策，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健全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加强信息共享，不断提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水平，持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十三）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的职责分工。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指导属于《工伤保险条例》适用范围的烈士一次性工亡补助金、供养亲属抚恤金发放工作。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负责烈士褒扬工作，指导烈士褒扬金、一次性抚恤金和烈属定期抚恤金等相关抚恤政策的落实。

2. 与市科技局（市外专局）的职责分工。

（1）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会同市科技局（市外专局）制定外国人来我市工作政策，其中A类人员政策由市科技局（市外专局）会同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制定，B类和C类人员政策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会同市科技局（市外专局）制定。

（2）市科技局（市外专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按照职责权限做好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的协助办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办公室、人事科、政策法规科、规划财务监督科、就业促进和人才开发科、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劳动关系科、工资福利科、养老失业保险科、工伤保险科、档案管理科、劳动保障监察。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583.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83.52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6.20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66.44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60.8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583.52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583.52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583.52	支 出 总 计	1,583.52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收入								
			合 计	1,583.52	1,583.52	1,583.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6.20	1,456.20	1,456.20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 务	1,330.64	1,330.64	1,330.64										
		01	行政运行	1,130.56	1,130.56	1,130.56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管理事务支出	200.08	200.08	200.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56	125.56	125.56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74	47.74	47.74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68.82	68.82	68.82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9.00	9.00	9.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44	66.44	66.4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44	66.44	66.44										
		01	行政单位医疗	31.40	31.40	31.40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 出	35.04	35.04	35.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88	60.88	60.88										
	02		住房改革支出	60.88	60.88	60.88										
		01	住房公积金	60.88	60.88	60.88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1,583.52	861.26	722.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6.20	733.94	722.26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30.64	608.38	722.26	
		01	行政运行	1,130.56	608.38	522.18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00.08		200.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56	125.56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74	47.74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82	68.82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0	9.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44	66.4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44	66.44		
		01	行政单位医疗	31.40	31.40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5.04	35.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88	60.88		
	02		住房改革支出	60.88	60.88		
		01	住房公积金	60.88	60.88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83.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6.20	1,456.20		
		八、卫生健康支出	66.44	66.44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60.88	60.88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583.52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583.52	1,583.52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583.52	支 出 总 计	1,583.52	1,583.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583.52	861.26	762.96	98.30	722.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6.20	733.94	635.64	98.30	722.26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30.64	608.38	510.08	98.30	722.26
		01	行政运行	1,130.56	608.38	510.08	98.30	522.18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00.08				200.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56	125.56	125.56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74	47.74	47.74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82	68.82	68.82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0	9.00	9.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44	66.44	66.4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44	66.44	66.44		
		01	行政单位医疗	31.40	31.40	31.40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5.04	35.04	35.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88	60.88	60.88		
	02		住房改革支出	60.88	60.88	60.88		
		01	住房公积金	60.88	60.88	60.8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861.26	762.96	98.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696.13	696.13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81.95	281.95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77.16	77.16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8.96	88.96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8.63	58.6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8.82	68.82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9.00	9.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1.40	31.4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9.33	19.3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60.88	60.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98.30		98.3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50		0.5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60		1.60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0.78		50.78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20		1.2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86		10.86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42		0.42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		4.5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21.51		21.51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93		5.9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2024年预算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4.00		3.00		3.00	1.00	5.50		4.50		4.50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861.26	861.26	861.2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696.13	696.13	696.13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81.95	281.95	281.95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77.16	77.16	77.16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8.96	88.96	88.96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8.63	58.63	58.6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8.82	68.82	68.82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9.00	9.00	9.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1.40	31.40	31.4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9.33	19.33	19.3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60.88	60.88	60.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98.30	98.30	98.3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50	0.50	0.5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60	1.60	1.60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0.78	50.78	50.78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20	1.20	1.2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1.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86	10.86	10.86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42	0.42	0.42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	4.50	4.5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21.51	21.51	21.51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722.26	722.26	722.26						
2025年招录费	特定目标类	30.00	30.00	30.00						
2025年人社局业务费	特定目标类	430.08	430.08	430.08						
2025年技能大赛奖金	特定目标类	46.50	46.50	46.50						
2025年其他业务运转经费	特定目标类	15.60	15.60	15.60						
2025年人才项目	特定目标类	200.08	200.08	200.08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注：2025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第三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5年收入预算1,583.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83.52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5年支出预算1,583.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61.26万元，项目支出722.26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5年收支预算1,583.52万元，比上年减少1,219.02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减少1,219.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1,219.02万元。

2. 支出预算减少1,219.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1.28万元，项目支出减少1,220.3万元。

3. 收支预算减少的主要原因，2025年减少高层次人才补贴项目。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5.5万元，比上年增加1.5万元，增长37.5%。主要原因是2024年监察大队机构改革撤销，车辆调拨人社局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5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5万元，比上年增加1.5万元，增长50%，主要原因是2024年监察大队机构改革撤销，车辆调拨人社局。

3. 公务接待费1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5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98.3万元，较2024年预算增加10.18万元。主要原因是：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中增加伤残金5.7万元；监察大队调拨车1辆，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万元；新增3人，增加人员定额公务费、车补、工会经费等2.98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2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车改后，事业单位保留用车。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件、套）。

2025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5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5个，预算资金722.2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722.26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2025年招录费、2025年人社局业务费、2025年技能大赛奖金、2025年其业务运转经费、2025年人才项目等项目支出

2025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年招录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6_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保障局	实施单位 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2025年度,招聘人数与招录标准的吻合,完善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办法,树立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提升人才资源服务,提高储备青年人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预算成本控制数	≤30万元
			招录费成本控制数	≤3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录考试人数	招聘简章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招录人数达标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招录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办法	显著
			树立正确选人用人导向	显著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考生满意度	≥90%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年人社局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6_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30.08
			其中: 财政拨款	430.08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2025年度, 完成办公设备采购工作, 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业务正常运行, 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控制数	≤430.08万元
			人社局业务费成本控制数	≤10.8万元
			“三支一扶”工资成本控制数	≤419.28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设备数量	≤15台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办公设备采购时间	2025年12月31日前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业务正常运转率	=100%
			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显著程度	显著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人员满意度	≥90%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年技能大赛奖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6_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6. 50	
			其中: 财政拨款	46. 50	
			其他资金	0. 00	
总体目标	2025年度，为每个职业（工种）表现优异的选手发放一次性资金奖励，通过竞赛加强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搭建学习交流平台，营建学技能、比技能的氛围，激发不同工种职工技能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预算总成本控制数	≤46. 5万元	
			一等奖奖金标准	≤3000元/人	
			二等奖奖金标准	≤2000元/人	
			技术能手奖金标准	≤1000元/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赛工种的数量	≥10个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奖金发放准确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大赛举办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树立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	显著	
			加强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有效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赛选手满意度	≥90%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年其他业务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6_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5.60
			其中:财政拨款	15.6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2025年度,按照计划进行评审工作,通过项目的实施评审工作公平公正,得到社会认可,提升人才队伍建设水平;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城乡居民法治意识、劳动维权意识不断增强,社会治理能力进一步增强,政府公信力进一步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预算总成本控制数	≤15.6万元
			职称评审费成本控制数	≤11.7万元
			监察执法经费成本控制数	≤3.9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审次数	≤3.9万元
			调解劳动纠纷数量	≥50起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评审质量达标率	=100%
			劳动保障监察案件办结率	≥9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评审及时率	=100%
			案件办理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树立良好的人才评价导向	显著
			信访投诉率	≤5%
			提升人才留驻意愿	显著
			增强居民劳动维权意识	显著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专业技术人员满意度	≥90%
			当事人双方满意度	≥90%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年人才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6_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00. 08	
			其中: 财政拨款	200. 08	
			其他资金	0. 00	
总体目标	2025年度, 对中青年专家、首席技师津贴、博士后科研资助资金、“双百计划”及泰山产业领军人才按时发放, 在一定程度上提升招远市对人才的吸引力, 形成爱才重才的良好氛围, 招远市高层次人才队伍日益壮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预算总成本控制数	≤200. 08万元	
			中青年专家补助成本控制数	≤3. 36万元	
			首席技师津贴成本控制数	≤4. 72万元	
			博士后科研成本控制数	≤56万元	
			“双百计划”及泰山产业领军人才成本控制数	≤136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青年专家数量	=7人	
			首席技师数量	=18人	
			博士后科研项目数量	≥10个	
			“双百计划”人才数量	=4人	
			泰山产业领军人才数量	=3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符合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贴认定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才社会贡献率	≥3%	
			人才保留率	≥8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人员满意度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

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县（区）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